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落实中证红利指数编制方案修订相关安排的公告

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2年10月13日发布的《关于修订中证红利指数等16条指数编制方案的公告》，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决定修订中证红利指数编制方案（以下简称“编制方案”），并将于2022年12月12日实施，编制方案修订内容包括：（1）样本空间中分红条件修订为过去三年连续现金分红，且过去三年股利支付率均值以及过去一年股利支付率均大于0且小于1；（2）选样方法修订为选取过去三年平均现金股息率最高的100只证券；（3）设置单个样本权重不超过10%，且100亿元以下的样本权重不超过0.5%。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5180，场内简称：100红利，扩位证券简称：红利ETF易方达，以下简称“易方达中证红利ETF”）和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主代码：009051，以下简称“易方达中证红利ETF联接”）标的指数均为中证红利指数。基于本次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修订，根据相关法规和基金法律文件规定，本公司相应更新上述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相关内容，并根据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后的最新成份股及权重调整基金投资组合，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募说明书的更新

根据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内容，更新《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易方达中证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的相关内容。

二、基金投资组合的调整

本公司依据基金合同约定及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后的最新成份股及权重对基金投资组合进行调整。

三、相关业务规则

易方达中证红利ETF和易方达中证红利ETF联接的申购、赎回等业务的规则保持不变，调整期间不暂停申购、赎回等业务。

四、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仅对易方达中证红利ETF和易方达中证红利ETF联接落实标的指数编制方案修订相关安排的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易方达中证红利ETF和易方达中证红利ETF联接的

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和相关公告。

2、由于标的指数编制方案的修订，易方达中证红利ETF在相应的投资组合调整中可能产生跟踪偏离度与跟踪误差，易方达中证红利ETF联接的跟踪偏离度和跟踪误差也会受到影响。易方达中证红利ETF和易方达中证红利ETF联接有关风险请详见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的“风险提示”章节。

3、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efunds.com.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81-8088)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特此公告。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6日